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5

议案一：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二：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9

议案三：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3

议案四：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4

议案五：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0

议案六：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1

议案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33

议案八：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4

议案九：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37

议案十：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38

议案十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39

议案十二：关于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40

议案十三：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42

议案十四：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3

议案十五：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44

议案十六：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45

议案十七：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46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

一、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秘书协调组织，公司证券部严格按照程序安排会务工作。

二、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以下统称“股东”）须是已登记股东（登记方式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并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等法人单位证明、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四、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依法行使权利，认真履行义务。

五、在大会主持人宣读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签到登记。迟到股东人数、股权额不计入表决数。

六、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七、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两个工作日，向公司证券部登记，并通过书面方式提交发言或质询的问题。

股东发言前应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之后方可发言。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内容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对股东提出的问题，由主持人指定的相关人员作出答复或者说明。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消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指定的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及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时，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在会议现场投票的，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划“√”表示，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十、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会议开始后应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和接送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二、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9 日（星期四）09: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5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5 月 29 日 9:15-15:00。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 号甲 5 号楼德才大厦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德才先生

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登记并领取会议资料；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四、与会股东审议并讨论下列议案（含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提问环节）：
 1.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2. 《关于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4.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6.01 叶德才先生；
- 16.02 叶禾女士；
- 16.03 王文静女士；
- 16.04 张琨先生；
- 16.05 桓朝光先生；
- 1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7.01 单波先生；
- 17.02 刘勇先生；
- 17.03 郑伟先生。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七、监票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八、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九、汇总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十、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十一、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出席、列席股东大会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会议记录人、主持人等签署会议决议等文件；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股东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认真推进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提升管理水平和执行能力，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董事会围绕公司总体发展目标，坚持以主营业务为核心，以夯实内部管理为基础，积极推进公司经营工作的开展，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全球经济增长面临多重挑战，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公司紧跟政策方向与行业趋势，积极服务“城市更新”国家重大战略，延续业务结构战略调整，持续深耕“城市更新”与“城市配套”领域，重点聚焦“三大工程”建设，相关领域新签项目金额保持增长。同时，公司苦练内功，潜心经营，多措并举筑牢经营安全防线，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具体实现的经营情况如下：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413,384.46 万元，同比下降 32.26%；实现净利润 -28,056.44 万元，同比下降 267.93%。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1,128,124.58 万元，较年初下降 3.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53,928.44 万元，较年初下降 17.61%。

二、2024 年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经营实际需要，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3/1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 八次会议	2024/4/29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8、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19、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20、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5/27	1、审议通过《关于〈德才股份 2023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6/28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	2024/7/4	1、审议通过《关于稳定股价措施

	十一次会议		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8/30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议案》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10/30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出发，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认真负责地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作出了重要决策。独立董事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其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本报告期召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29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	--	--

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合规有序；严格执行和落实了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的全部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 ESG 委员会。2024 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及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4/03/18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关键审计事项〉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4/04/18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08/19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检查报告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10/25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12/20	1、关于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前期事项的沟通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4/2/26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总经理的议案》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4/4/18	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4) 董事会 ESG 委员会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第四届董事会 ESG 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4/5/10	1、审议通过《关于〈德才股份 2023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5) 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	2024/4/18	1、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结合各自的专业优势，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客观、审慎的判断，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四) 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董事会成员变动的情况。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上，公司注重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以期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严格按照《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公司还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以及网上路演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作出及时的回答与沟通，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并将投资者的合理意见和建议及时传递给公司管理层，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为保护投资者权益，使投资者明确风险、谨慎投资，公司在官网设置“投资者教育与保护”栏目，进一步宣传有关投资者教育与保护的相关内容。

五、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同时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以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诚信经营，科学管理，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六、2025 年经营及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将围绕新一轮发展战略，为实现既定经营目标，继续秉承“诚信依德，质量藉才”的核心价值观，持续深耕城市更新领域，力争发展成为全球化布局、数智化生产、绿色化发展的建筑行业全产业链创新先锋。

（一）加强战略承接方面

公司将紧跟国家政策，顺应行业发展趋势，聚焦主业开拓创新，落实保障性住房建设、城中村改造和“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乡村振兴等城市更新与城市建设工作部署，同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发挥现有资源优势，在智能系统门窗、产业园区厂房等领域打造利润“新增长极”。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EPC+”创新模式，加速向智能建造龙头企业迈进，同时，紧密围绕国家战略导向与产业变革趋势，前瞻布局新兴业务领域，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二）加强市场营销方面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营销布局，夯实青岛、华北（北京）、华东（上海）、华南（深

圳）、西南（重庆）、伦敦六大业务中心的市场战略中枢地位。国内市场，以山东为基点，深耕本省市场，将总部成熟的营销经验推广至省外市场，持续深化一线城市业务布局。海外市场，发挥伦敦中心的国际市场影响力，加快在东南亚、中东等“一带一路”区域业务拓展。公司将在与传统战略客户继续深度合作的基础上，重点开发央国企、上市公司、头部企业等优质客户，并积极开拓新的战略客户。同时强力打造营销“生态圈”，推进全员营销，在各区域营销中心特色业务方向持续发力。

（三）加强设计引领方面

公司将依托中房设计院，坚持室内外空间一体化、中西方国际化设计、传统设计与现代设计“三个融合”设计理念，创新优化全产业链、全过程的设计服务模式，专注于为客户提供建筑空间设计的一体化综合性解决方案。中房设计院将继续深耕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历史风貌建筑保护修缮）、乡村振兴、适老化、轨道交通、新市政等专项设计领域的研发及创新能力，为公司全建筑产业链布局提供技术与市场保障。同时，积极应用 BIM、三维扫描、VR、MR、3D 打印等技术实现产业链纵向延伸并持续拓展国内外市场。

（四）加强工程管理方面

公司将进一步做强施工一体化模式。整合优质供方资源，创新劳务与材料的管理模式，加强施工组织设计、结算管理、回款管理和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全产业链服务优势，提升项目全生命周期精益管理力度。完善工程管理中心的管理模式，做强、做精、做实大工管中心，强化全流程、全覆盖的工程管理体系，继续强化对进度、质量、安全、劳务、物资、深化等综合管控。

以目标管理为导向，公司将继续强化项目精细化管理，落实前期策划、经营策划，建立、健全内审外结造价指标等量化数据库，深化全生命周期成本管理体系，强化目标与计划动态管控与风险预警，事前精准策划，事中过程把控，动态预警重大偏离风险，及时纠偏，确保成本可控，加强项目全过程动态管理，打造智能建造项目管理体系，着力培育一批样板工程、精品工程，使公司始终保持行业的领军地位。

在质安管理方面，公司将严格落实质量安全三级管理制度，落实质量安全管理举措，按照主管部门和公司要求开展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工作，确保 2025 年公司质量、安全、职业健康、环境卫生等目标顺利完成。

（五）加强研发创新方面

公司将聚焦“BIM+智能建造+智慧服务”，着力推进基于 BIM 技术的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智慧一体化的数字技术迭代升级，探索智慧建筑领域创新应用，推动标准可视化管理动作，持续推进工艺视频、三维节点、施工动画等可视化标准，搭建“知识共享平台”，赋能项目一线。同时，聚焦智能建造技术革新，积极探索智能建造装备及建筑机器人在施工全过程中的应用。德才高科将以市场为导向，丰富系统门窗产品矩阵，研发出更加符合市场需求的“德才星光”系列产品，在性能、品质、设计等方面都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六）加强三大体系建设方面

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地深化“三大体系”建设，将业务流程管理、财务共享中心和人力资源管理作为重点工作持续推进。公司将持续推进制度流程建设，做实项目管理平台，做精数据分析决策平台，做好信息化管控生态，巩固可复制的管理成果。持续推动业财深度融合，实现数据驱动业务、拉动管理、支持决策，深化全面预算管理，强化资金收支平衡。持续加大人才梯队搭建力度，持续完善专业人才培养培训体系，构筑支撑公司高质量发展的人才机制。

（七）加强团队建设方面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规范岗位职责与任职资格，做好国内外优秀人才引进工作，健全薪酬激励和绩效考核形式，打造一支忠诚度高、专业能力强、勤于学习、敢于创新、能吃苦、能打胜仗的人才团队，助力战略推进落地。公司将坚决贯彻人才强企的战略，强化鹰击长空、芯动力等梯队培养，全面搭建干部人才、关键岗位人才的选用预留体系，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可持续的人才供应链；全面建设专业序列、管理序列的竞聘、评级与认证工作，推动各序列职业化、专业化发展，持续深化实践，优化完善管理标准。公司将构建适应国际化经营的组织架构及管理体系，吸纳国际人才，组建国际化精英人才团队，助力海外市场开拓。

2025 年，公司董事会继续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积极履职尽责，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和防风险的核心作用，指导督促公司经营层开展好各项工作，确保年度工作计划的顺利完成，实现企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二：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参加监事会审议各项议案，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为原则，履行法律和股东所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列席或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都积极参与了核查，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04/29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06/28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08/30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10/30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会议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公正、透明，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财务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各项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

（三）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核查了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审批程序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并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监督、核查，认为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累计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监督，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并及

时、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八）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执行，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报告期内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有关规定开展重大信息的传递、审核和披露，严格控制内幕信息传递范围，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不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继续忠实履行职责，以更加严谨的工作态度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规范监事会的工作，加大监督财务信息和内审力度，切实做好检查监督工作，确保公司内控措施得到有效的执行，防范和降低公司风险。监事会成员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合法、持续、健康发展，切实保障好公司及股东的权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刘晓一、陈新、顾旭芬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切实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并就2024年的工作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德才股份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德才股份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

议案四：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413,384.46	610,283.63	-3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81.91	15,628.62	-28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047.71	14,567.84	-306.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7	1.12	-285.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7	1.12	-285.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7	1.04	-30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9	8.70	减少25.6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0	8.11	减少25.81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36.99	27,026.93	68.49
项 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同比增减(%)
总资产	1,128,124.58	1,171,254.73	-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928.44	186,824.16	-17.61
---------------	------------	------------	--------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1) 营业收入：主要系报告期内市场需求整体放缓，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业务规模缩减；
-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缩减，营业收入下滑，导致利润减少。此外，受客户付款周期的影响，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金额增加；受房产价格下滑影响，工抵房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金额增加；
-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上；
- (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同上；
- (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同上；
- (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同上；
-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缩减，材料及人工采购需求减少，并调整了对供应商的付款周期和付款方式。

二、主要财务状况（合并报表）

（一）资产情况

1、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同比增减（%）
应收票据	20,177.56	33,819.04	-40.34
应收款项融资	1,817.12	4,652.76	-60.95
预付款项	6,387.60	9,884.44	-35.38
存货	4,519.34	2,965.91	52.38
投资性房地产	22,407.20	7,338.49	205.34
使用权资产	2,224.15	1,406.23	58.16
商誉	183.68	263.68	-30.34
长期待摊费用	841.53	1,298.76	-3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23.20	21,568.91	33.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711.08	9,555.12	221.41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1) 应收票据：主要系期末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减少；
- (2)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系期末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 (3) 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劳务、材料款减少；
- (4) 存货：主要系期末库存商品、在产品增加；
- (5)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对外出租房产增加；
- (6) 使用权资产：主要系租赁设备等资产增加；
- (7) 商誉：主要系对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测算，商誉减值准备增加；
- (8)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本报告期装修费用摊销，导致期末余额相应减少；
- (9)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期末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金额增加，进而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应增加；
-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抵债资产增加。

2、主要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同比增减（%）
应付票据	59,548.69	87,151.94	-31.67
应交税费	1,645.88	5,800.52	-71.63
其他应付款	73,192.32	28,031.15	161.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86.24	1,943.75	835.63

长期借款	26,196.65	18,960.43	38.16
租赁负债	334.46	557.42	-40.00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1) 应付票据：主要系期末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 (2) 应交税费：主要系公司业务量的缩减，相应应缴纳税额减少；
- (3)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供应链融资；
-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一年内即将到期的租赁债务以及一年内即将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 (5) 长期借款：主要系联合方式借款增加；
- (6) 租赁负债：主要系租赁期限缩短，随着租赁期临近结束，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加快，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减少。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同比增减（%）
股本	14,000.00	14,000.00	-
资本公积	87,333.25	87,333.25	-
其他综合收益	-1.76	-0.55	不适用
盈余公积	5,642.31	5,642.31	-
未分配利润	49,505.95	79,849.15	-38.00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1) 其他综合收益：主要系报告期内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2) 未分配利润：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出现亏损，导致未分配利润减少。

(二) 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413,384.46	610,283.63	-32.26
营业成本	369,476.20	519,520.31	-28.88
销售费用	2,822.77	3,911.04	-27.83
管理费用	20,334.91	22,876.36	-11.11
财务费用	10,112.04	9,290.02	8.85
研发费用	7,010.91	12,328.53	-43.13
营业利润	-34,746.98	20,733.02	-267.59
利润总额	-33,560.84	21,086.63	-259.16
净利润	-28,056.44	16,707.50	-26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81.91	15,628.62	-283.52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1) 营业收入：主要系报告期内市场需求整体放缓，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业务规模缩减；
- (2) 研发费用：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市场状况及业务拓展的实际需要，调整了研发战略。研发项目重新配置、研发投入适度调整；
- (3) 营业利润：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缩减，营业收入下滑，导致利润减少。此外，受客户付款周期的影响，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金额增加；受房产价格下滑影响，工抵房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金额增加；
- (4) 利润总额：同上；
- (5) 净利润：同上；

(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上。

(三)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 536. 99	27, 026. 93	68. 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691. 02	-25, 286. 6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 753. 15	25, 136. 39	-305. 89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缩减，材料及人工采购需求减少，并调整了对供应商的付款周期和付款方式；
-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债务偿还金额较同期上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五：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德才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德才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六：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86,819,081.03 元，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223,952,457.51 元，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91,506,959.29 元。经董事会决议，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0.00	16,612,971.00	20,0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6,819,081.03	156,286,187.10	199,916,993.6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91,506,959.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6,612,971.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3,128,033.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6,612,971.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158.31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公司本年净利润为负且 2022-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为 36,612,971.0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出现亏损，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且 2024 年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2,023,315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505,081.6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综合考虑上述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德才股份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德才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八：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业保理服务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60,000.00	3,009.17	交易规模不及预期
合计	—	60,000.00	3,009.17	—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金额	2025 年年初至 2025 年 4 月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业保理服务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00.00	386.57	3,009.17	预计新增业务
合计	—	20,000.00	386.57	3,009.17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城投”）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05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9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 69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675264354K
注册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澳门路 121 号甲
股权结构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
经营范围	城市旧城改造及交通建设；土地整理与开发；市政设施建设与运营；政府房产项目的投资开发；现代服务业的投资与运营；经政府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投资与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 2023 年末，资产总额 4,287.15 亿元，负债总额 2,862.15 亿元，净资产 1,425.00 亿元；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442.02 亿元，净利润 2.36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6.76%。

2024 年第三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4,428.11 亿元，负债总额 3,022.64 亿元，净资产 1,405.47 亿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335.59 亿元，净利润-4.4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8.26%。

3. 关联关系：

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青岛城投直接/间接合计持有青岛城高世纪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城高世纪”）60.02%股权份额，城高世纪是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青岛城投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因预计关联人数量较多，为简化披露，表格中数据为青岛城投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与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上述预计总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并允许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在与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的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剂。

4. 履约能力：

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执行，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德才股份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九：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60 亿元的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在 70%以上的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在 70%以下的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相互间提供担保，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担保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德才股份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十：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各合作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9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而确定。

为便于相关工作的开展，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德才股份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十一：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德才股份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十二：

关于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其他有关规定，2024 年董事薪酬明细如下：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叶德才	董事长	60.25
王文静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7.21
裴文杰	董事、副总经理	37.59
桓朝光	董事	0.00
张琨	董事	0.00
叶禾	董事	45.57
刘晓一	独立董事	10.00
陈新	独立董事	10.00
顾旭芬	独立董事	10.00

2025 年董事薪酬方案：

（一）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相关规定领取相应报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励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二）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按季度发放。

以上薪酬方案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并考虑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制定。年度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奖励，公司将视当年经营业绩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绩效奖励金额，其具体金额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发放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工资奖金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等需扣减的薪酬等，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十三：

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其他有关规定，2024 年监事薪酬明细如下：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汪艳平	监事会主席	37.81
郭振	职工代表监事	33.93
邹昆	监事	26.12

2025 年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相关规定领取相应报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励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

以上薪酬方案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并考虑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制定。年度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奖励，公司将视当年经营业绩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绩效奖励金额，其具体金额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发放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工资奖金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等需扣减的薪酬等，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十四：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条款的一致性，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条款进行全面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德才股份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及《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十五：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相关制度，本次修订的明细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5.1	《关于修订〈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2	《关于修订〈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3	《关于修订〈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十六：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换届选举相关工作。

一、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5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1 名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1. 提名叶德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提名叶禾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 提名王文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 提名张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 提名桓朝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十七：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换届选举相关工作。

一、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5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1 名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1. 提名单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 提名刘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 提名郑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予审议。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